

# 湖南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材料、设备及工程业务招标采购业务信息申报表

填报单位 (加盖公章)	湖南省通盛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湖南省通盛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长沙市韶山南路 239 号 6 号办公楼 105 室
拟采取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b>招标项目基本情况及投标人资质要求</b>	
<p>湖南省通盛工程有限公司对我司 2026—2027 年两年度在建项目吊车、随车吊租赁业务进行公开招标，诚邀贵单位前来投标。</p> <p>1. 招标情况简述</p> <p>本招标项目为湖南省通盛工程有限公司 2026—2027 两年度的吊车/随车吊租赁，招标人为湖南省通盛工程有限公司，拟对吊车/随车吊（含操作手）租赁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为 1 个包件。</p>	
<p>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p> <p>2.1 项目地点：湖南省内项目、长沙县田心桥村跳马基地及省外项目（暂定包括广西、山西两省）</p> <p>2.2 租赁规模：预计两年租赁费用总额约为 300 万元左右（以实际发生为准）</p> <p>2.3 租赁周期：2026—2027 两年度。</p> <p>2.4 招标名称：汽车吊/随车吊租赁（至少含一名操作手）。</p> <p>2.5 招标数量：按实际需求</p>	

2.6 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2.7 交货期：中标后 3 天内与通盛公司签订《汽车吊/随车吊租赁框架协议》，框架协议有效期内，项目确定需求后，与中标人按招标框架协议内容签订正式租赁合同并按需求履约。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设备供应能力,并具备以下资格要求:

3.1.1 资质要求：中国大陆境内合法注册的，注册资金 $\geq 200$ 万元，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身份的租赁商；

3.1.2 投标人必须具备设备租赁资质，且投标人企业 5 年内无重大伤亡等安全事故，具有良好的售后服务信誉和较强技术力量；

3.1.3 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指 2025 年-2023 年）的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要求为盈利状态。

3.1.4 垫资要求：招标方不提供进场费、预付款等，投标人应有一定的经济实力，要求能够垫资 50 万以上,基本垫资期限为 3 个月以上。

3.1.5 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 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 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近 3 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3.1.6 业绩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类似项目汽车吊/随车吊租赁业绩，具有与国家级高速公路、铁路建设单位有过合作经验的单位优先。

3.1.7 设备性能要求：投标人向招标人出租的汽车吊/随车吊出厂时间不得超过 5 年，年检、保养合格，设备性能状况良好。

3.1.8 自有设备最低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具备一定规模的设备租赁商，保证有足够的汽车吊/随车吊完成本招标租赁业务，投标人必须提供至少自有汽车吊（25吨以上）/随车吊5台以上的设备所有权证明交招标人验证。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注：委托合同关系不属于联合体）。

3.3 投标保证金

3.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人指定账户缴纳人民币5万元投标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3.3.2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银行转账。其他投标担保形式招标人不予接收。

收款方全称：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韶山南路支行

帐号：43050179403600000327

汇款用途请注明：吊车租赁投标保证金

3.3.3 中标人如中标后不履行承诺或无理由放弃中标项目及有其他严重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则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4. 资格审查文件的递交

4.1 根据规定，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者，需在“湖南路桥电子招投标采购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zc.hnrb.cn:5199/#/>）门户网站点击“注册及CA管理”，按要求完成注册后方可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资料；投标人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后方可开展全流程电子招采活动，具体办理可咨询门户网站下方电话及QQ。

4.2 资格审查文件的内容：详见附件内要求

4.3 资格审查文件递交的方式：申请人将招投标文件中要求的文件按顺序做成一个PDF文件，命名为“投标人名称+汽车吊/随车吊租赁招标资格审查文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格式与内容不符合要求的，资格审查将不予通过。

4.4 资格审查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11 日 9 时 00 分。逾期递交的视为放弃资格。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人对所有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交资格审查资料的单位进行审核后,发出资格审查审核结果通知,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审核通过的单位发布招标文件。

#### 6. 联系方式

招标人地址: 长沙市韶山南路 239 号 6 号办公楼 105 室

联系人: 彭巨中 电话: 18274883528

### 招标文件的获取

(截止时间、地点、获取方式、费用等内容)

一、相关资质证明资料递交时间: **2026 年 3 月 5 日 8: 00 时至 2026 年 03 月 11 日 9: 00 时 (以电子邮件接收时间为准)**

二、对所有提交相关资质证明资料的单位进行审核后,向审核通过的单位发出初审合格告知回函。

1、地点: 湖南省通盛工程有限公司

2、招标人地址: 长沙市韶山南路 239 号 6 号办公楼 105 室

联系人: 彭巨中 电话: 18274883528 E-mail:952833009@QQ. com

###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通过“湖南路桥电子招投标采购交易平台”

(<http://zc.hnrb.cn:5199>)开展招投标活动，注册时请先查阅门户网站>帮助中心>操作指南中《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的平台问题可拨打门户网站下方技术支持电话。

填报人员	陈东	审查人员	王书华
填报日期	2016年3月4日		